

桃園市反映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實施疑難問題與建議事項研覆彙整表

研覆時間：106 年 10 月

序 號	疑難問題描述	疑難問題補充說明與建議事項	研覆說明	備註
一	請教有關 12 年國教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階段配套計畫「資源與設備」面向之「充實設備」核心工作，主辦內容「依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調查學校一般設備及資訊設備需求情形，逐年編列或申請經費補助」，疑問如下： 一、所謂的「一般設備」是指包含哪些？與教學設備、資訊設備差異在哪？請具體定義。 二、經費編列部分，教育部會給縣市政府經費補助嘛？縣市政府現在需要編列明年預算，大約要編列多少預算？ 三、一間普通教室之「一般設備」經費，大約需要編列多少經費？建請教育部提供。		一、有關國中小設備經費係由地方政府自行編列預算補助轄屬學校。 二、國教署目前係針對新增科技領域(生活科技領域)部分，規劃補助地方政府建置生活科技領域教室經費： (一) 班級規模 24 班以下設置 1 間、班級規模 25 班以上增設 1 間，每增 24 班再增設 1 間(不含抽離式班別，例如資源班、資優班等)。 (二) 每間教室補助經費新臺幣 60 萬元添購基本設備，各地方政府得視所屬學校是否具備編制內按月支領待遇，及依法取得中等學校生活科技相關合格證書，且任教中等學校生活科技相關科目之師資，申請每間教室擴充設備經費 40 萬元。 三、教育部國教署近期將針對彈性課程、素養導向教學等面向彙整 105 學年度國中小階段前導學校實施情形產出課程實施手冊，屆時可參考國中小階段前導學校課程規劃模式以瞭解議題融入課程之實際運作模式。	本次新增